

证券简称：贵州茅台

证券代码：600519

编号：临 2024—001

## **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度第三次会议 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4 年 3 月 15 日，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，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度第三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的通知。2024 年 4 月 2 日，会议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召开，现场会议地点在公司会议中心会议室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，其中，出席现场会议 6 人，以视频会议方式出席 1 人（董事王莉女士因工作原因以视频会议方式出席）。会议由董事长丁雄军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同意：7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二）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同意：7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议案获得通过。

（三）《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

同意：7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《2023年年度报告（全文及摘要）》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

同意：7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同意：7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《202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同意：7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《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（详见公司《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临2024-002）

同意：7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议案获得通过。

会议拟订了以下利润分配方案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，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8.76元（含税）。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公司总股本为125,619.78万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8,786,363,272.80元（含税）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如发生变动的，将维持分红总额不变，

相应调整每股分红比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《关于聘请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（详见公司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临 2024—003）

同意：7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议案获得通过。

董事会决定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2024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拟为 125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拟为 41 万元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《2023 年环境、社会及治理（ESG）报告》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

同意：7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议案获得通过。

（十）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

同意：7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《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（详见公司《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临 2024—004）

同意：3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议案获得通过。

会议决定，公司在 2024 年度继续与控股股东中国贵州茅台酒厂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等关联方（不含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、分公司）发生日常关联交易，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公司 2023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

5%（不含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发生额）。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公司 2023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 5%的额度内，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对 2024 年度拟发生的除销售茅台酒、系列酒以外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进行合理调节，交易应符合公允的定价原则。

根据有关规定，上述交易为关联交易。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，全体独立董事认可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审议本项议案时，与本项议案有关联关系的四位董事（丁雄军、王莉、刘世仲、谢钦卿）回避了表决。

（十二）《关于<公司经理层成员业绩考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同意：7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3 日